

2024 年清镇市政府债务限额、举借、使用、偿还情况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等规定和要求，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现将我市 2024 年政府债务限额、举借、使用、偿还情况公开如下：

一、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举借情况

我市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政府债务余额 1289005.9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88076.03 万元，专项债务 1100929.95 万元，黔财债[2025]5 号文件核定清镇市 2024 年债务限额为 2000792.40 万元（含贵安划转债务 7035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0895.9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809896.45 万元。

2024 年我市新增政府债券 285761 万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8204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3300 万元，新增置换政府拖欠企业账款债券 80893 万元，新增置换隐性债务债券 193364 万元。

二、2024 年政府债务偿还情况

2024 年政府债务累计产生还本付息及发行费 96566 万元（含外债），其中，本金 61183 万元，利息 35131 万元，发行费 252 万元，已偿还 80314 万元（含再融资债券资金偿还 53952 万元），剩余 16252 万元通过以后年度专项上解偿还。

清镇市财政局

2025 年 7 月 16 日